



说起私塾,许多人以为中国独有,即使权威如《辞海》,在“私塾”的词条中也持此说:“中国旧时私人办理的学校,约起于唐宋时期,一般为初级教育,是中国古代启蒙教育的主要承担机构。”其实私塾不仅在中国古代比比皆是,在中国近现代继续存在,而且在国外也曾存在。中国是在1950年代才废除私塾的。在当代,首先在国外,近来又在国内,私塾或“家庭学校”有再度兴起的迹象。

这里不妨举一个19世纪初法国的例子。在法国南部鲁那格山区有一个名叫撒雷旺的古老村落,有一位名叫利卡尔的人办了一个私塾,办学条件十分简陋,甚至没有专门的教室。学生上课的地方既是利卡尔的卧室,又是餐厅,既是鸡窝,又是猪圈,所以上课时常有小鸡咕咕、小猪哼哼地跑进跑出,十分奇葩。在

那种时代,尤其在贫困的农村,有书读已经很好了,谁也不会奢望有王宫般美丽堂皇的学校,无论什么破棚子都可以被当作是最理想的学校。这个私塾自然是不分年级的,统共也不过十来个孩子,还没有我在中国边远的民办小学见到的孩子多,虽然也是多年级的复式班,毕竟比利卡尔办的法国私塾正规很多。

现在让我们再回到撒雷旺村,年纪较小的学生手里都有一本灰纸订成的小书,上面印着字母,封面上画着一只鸽子,还有十字

架。老师总是被年龄较大一些的学生缠着,只得让大一点的同学教刚刚开蒙的学生,他们的学习常常被一些无足轻重的事情打断。一会儿老师和师母去看锅里的土豆煮熟了没有,一会儿小猪的同伴们叫唤着进来,一会儿

见识法国私塾

王纪人

又是一群小鸡忙不迭地奔进来。在这种乱哄哄的环境中,自然学不到什么东西。大孩子常常要练习写字,他们占据了屋子里唯一的一张桌子,由南窗透进的光线就照在上面。除了课本,这个私塾是不提供任何文具的,连墨水也要自带。墨水是用烟灰和醋合成的,那醋如是西菜中的黑醋倒是很美味的。学生自备的文具匣是用长条纸板做成的,上面一格放着鹅毛笔做的笔,下面一格有小小的墨水匣。老师最伟大的工作是修笔,因为鹅毛笔是经常需要修的,然后他写花体字和画图。老师教学生读法文,从圣经记载的历史中选一二段来读读,拉丁语学得较多,为的是能够准确地唱赞美诗。从来不教语法,老师不会拿语法来为难自己。算术课背乘法口诀表时,因为大声,也可能太根深,把猪和鸡都吓跑了。

其实利卡尔不是等闲之辈,但也确实不

能称之为好老师,因为他缺少足够的时间来履行教师的职责。他替一个出门在外的地主保管财产,照顾一个很大的鸽棚,还负责指挥干草、苹果和燕麦的收获。在夏天,学生常常帮他干活,忙完了就在干草堆上上课。利卡尔在婚礼和洗礼时是教堂的打钟能手,是唱诗班一员,还是为大人物——市长、牧师、公证人理发的剃头匠。

以上决非我的杜撰,当然我也没有坐时空机穿越到两个世纪以前法国乡村的传奇经历。一次我浏览法布尔赫赫有名的《昆虫记》时,才知道这位法国著名科学家、科普作家在童年时代读过家乡的私塾,利卡尔老师还是他的教父。法布尔生长在一个赤贫的家庭,在寒冷的冬夜常常抱着绵羊睡觉,在私塾读了几年后进了公立学校。业余自学和研究昆虫和植物,花了12年时间先后取得业士、双学士和博士学位。他的前半生几乎一贫如洗,后来虽然做了小学教师和中学教师,也只能勉强温饱,因为他和太太生了许多孩子,又未能实现上大学讲台的梦想。在《昆虫记》的“爱好昆虫的孩子”这一节中,他令人意外地记录了他的私塾经历,以及作为大自然观察者的爱好,令我十分感动。如果中学课本里选录这段非虚构的故事,不仅有趣,还很励志。法布尔活到91岁,据说下葬时,竟有蜗牛和螳螂前来送行。这也太神奇了!

可能是童年时,家长的启蒙很较真,我从小就开始接触文言,所以在文字上敏感些。但是情商低,不太会做人。小学语文课本里,被我看些破绽,就傻乎乎地去和老师探讨,这个地方,不该这么写。老师便在我的学生手册上给一个评语:盲目骄傲自满,注意行为规范。后来进中学,无论初高中,数学老师必然是我天敌,语文老师呢,都成了我的脑残粉。

1992年考进美术系,一帮不怎么读书的社会青年在画室里混,喝酒打架,留着长头发去打工和搭讪其他系的女孩子,谁还管写文章的事儿,顶多大学语文考试的时候,买几瓶啤酒求我去当枪手,恨之蚩蚩抱布贸丝。毕业做了不少年的中学老师,和一个身家背景相当的女人结婚,好几年风平浪静过去了,书一直在读,可是很少写东西,因为没有观众。

我生命里美好的事情,都是在离婚以后发生的。我带着狗,龟缩在静安的小房间里,严重怀疑这地方老早做过发廊,因为有一个气味可疑的沙发,空调只能吹暖上半身,窗子只有半扇玻璃,鼠迹斑斑,这是我后来笔名的来历。几年后红遍天下的尹博士来看我,说,哎呀你这个样子也太可怜了,有什么要求?我想了一下,说有,我写东西,想请人看看。他问谁?我说陈村。

我第一次见到村长是在淮海路圆苑,他还没有今天这样苍,目光炯炯如电,小弟们带了一堆《五更日记》,发给大家,没有料到的是,后来我的第一本书和他这本日记,编入了同一个系列里,此系列还有当时已经大名鼎鼎的沈宏安非,和今天红得发紫的金宇澄老师。后来我们经常吃饭,他甚至弯着身体来我的陋室聊天。说实话,我不是一个好处处的,毛病和偏见多极了,所以我得罪过他老人家好几次,很厉害地得罪,但是人家不计较。他替我安排了很多事儿,牵线介绍专栏,催别人给我出书,甚至让我去作家协会翻资料写论文,做点有意义的工作,但是最要紧的,他有一个叫小众菜园的地方,我开始规律写作,令我的每一天都能体会到内行的关注,偶尔有小声喝彩,和稀稀拉拉的掌声。

我写起来,尽管只是日记,一些小情绪,不过很快就有人知道我,而且朋友越来越多,我有一种逆生长的感觉,写的东西一帮人在捧场,尽管没有钱,也没有什么遗憾。写作者都是极其渴慕虚荣的家伙,即使到了我这个年纪,依然每天希冀着热情的观众。

就这样过了十年。

小众菜园关闭以后,我没有再系统地写过日记,专栏一直有,不过密度和质量,不能和日记相比。有时候想想,这些文字散失了,没什么不好,就这么过去吧。但是村长在菜园荒芜了之后,依旧履行着领导者的责任,所谓三径就荒松菊犹存,他花了很多的心思,想了那么多办法,替我恢复了网页保存的所有文章,并在某天晚上,轻描淡写地打包寄过来。我一页一页看了一遍,突然明白,他把十年的好时光,完整还给了我。

有编辑,弄文化的朋友,常常会问起:陈村是个怎么样的人?我总是回答:他是我认识的血最热的人。

谢谢村长,鞠躬。

电影院里除了西哈努克,就是阿尔巴尼亚。西哈努克亲王不在柬埔寨呆着,《西哈努克访问西北》《西哈努克访问东北》,西哈努克的纪录片,是彩色的;阿尔巴尼亚的是黑白的。票价都一角钱。就这样,也不是能回回能瞅上。停电,那么这一天无黑白,更无色彩。

最后的高潮是桥头饭堂。那年月,饭堂人少,吃饭要粮票,一张大拇指般的纸片,把饥饿挡在门外,天不绝人。穷得叮当响的陕北,有穷人的穷讲究。当时的当地老百姓不爱吃下水和头蹄,贱得很。桥头饭店里卖的卤猪脚,一只三角钱。除了知青,当地人几乎无人问津。我怀疑,这卤猪脚也是插队知青到了这里以后,这个饭堂的重大新举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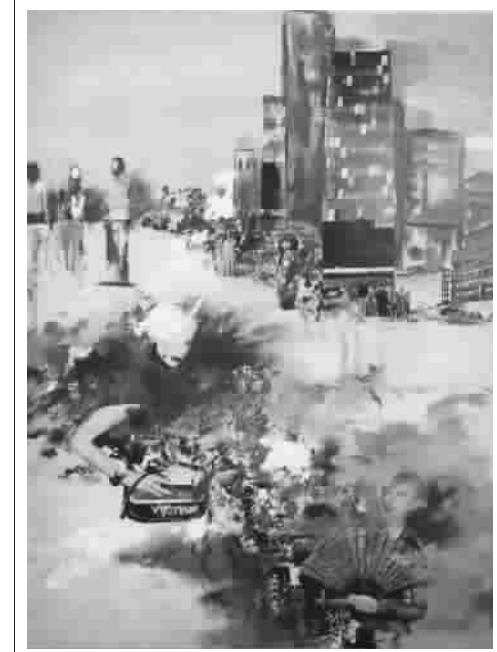
递上三角钱,然后,大师傅用一张黄色的糙纸,包上一只酱红色油亮并散发香气的猪脚。接过这只猪脚,我坐在靠窗的长条凳上,望着宝塔山,想起那老电影里的台词:“面包会有,牛奶也会有,一切都会有的!”手上的猪脚真香,窗外风景如画。

回味绵长。“茶遇水舍己,而成茶饮,是为布施;叶蕴茶香,犹如戒香,是为持戒;忍蒸炒酵,受挤压揉,是为忍辱;除懒去怠,醒神益思,是为精进;和敬清寂,茶味一如,是为禅定;行方便法,济人无数,是为智慧。”殊不知,秋茶也竟这样的香美文雅,一下子心静神宁,想起英国诗人华尔勒写过的一句关于茶的诗:软滑,醒脑,开心,像女人的柔舌在走动着的饮料。

春水秋露香,煎茶滋味长。秋茶是一汪清泉,一徐清风,令人安静恬淡。“庭有山林趣,胸无尘俗思”,秋高气爽的日子,不妨约三五好友,拣一方幽静的庭院坐下,缓缓斟饮,细细品茗,忘了宠辱得失、酸甜苦辣。

给陈村的感谢信

郁俊



骄纵的夜 (插画) 周殊圆

一个青年人,长得真不错,唇红齿白鼻梁挺,眉毛弯弯眼睛大。

这个青年人,曾经是个小男孩,和别人也没什么不一样,困了就睡觉,渴了喝口茶。从小长到大,头脑灵活,四肢也发达,就是不懂怎么说瞎话。

冷就说冷,热就说热,茄子是茄子,黄瓜是黄瓜,指着一个疤,绝不说这是一朵花。

这个青年人,胃口相当大,张嘴就吃八碗饭,二十个馒头一顿就装下。肚子催他出门去,要想不饿着,就得想办法。

青年人,兴冲冲,力气大,有文化,那还有啥怕?

第一份差使在牛奶厂,第二天,他告诉大家:本厂的牛奶含奶量达到百分之零点八!老板气得直哆嗦,

拿起铁钳要拔他的牙,吓得他一溜烟逃回家。

第二份差使造房子,第二天,他告诉大家:烂豆子,磨豆腐,剩下的渣渣砌成墙。好豆子,嘿嘿,全都用来发豆芽!老板请他来喝酒,隔壁安排刀斧手,摔杯为号,要砍死他。青年人,腿脚灵便跑得快,边跑嘴里边念叨:险呀,险呀!



我看那个叫“舌尖”的电视片,发现起名字的聪明,因为他把舌头和肠胃,变得有记忆了。这种记忆藏在你的内心最深的地方,用那些味蕾感知世界的味道,连同那美味产生时的风景,都收藏好,等你老了,闲得发呆时,翻肠倒肚地想。

到了东川的桥儿沟,就可以看到宝塔山了。看到了,就算到了。在延安插队的日子,每月有一天进延安城。进延安城是件干活的事,休息的日子,不想再窝在沟里。从落户的曹坪出沟,到公社李渠七八里。到李渠就到川道了,川比沟宽,沟里的河叫溪,溪流进了川叫河,川道里的河叫延河。在川道的公路上再走二十里,就到了延安。上一次延安来回走六

七十里,图啥呢?看一回电影?逛一回延安的马路?还有,还有就是到桥头那个饭店买一只卤猪脚。从排队的小村子,走到卖卤猪脚的饭店,眼前的沟口越走越宽,天蓝蓝任云飘,那些云好像是从心窝口溜出来,看着就亲,望一眼就不自觉地咧嘴笑。沟里的风景就像村庄里的亲戚,简单得用不光手上的指头:山峁、水沟、窑洞、青苗、数得过来的几棵树、几条狗、几只鸡,数不过来的是这天上的云。

路是越走越宽,走到李渠就是公社所在的场镇了。那时不叫镇,就叫公社。我们村第一个上调的插队女知青张桂花,就招到了公社,当了公社广播员。张桂花长得漂亮,老乡夸“一笑两酒窝”。那时真羡慕这女子不用下地干活,主要是悄悄也喜欢那两酒窝。

走过了李渠,就是直通延安的大川道。公路没有铺柏油,汽车一经过,就扬起一堆尘土。早先还有梦想,招手挡车。后来发现这是最不可能的事情,就像招工一样,可望而不可即。好在路上车不多,所以,失望的机会也少。一个人走大路,比走小路还寂寞,寂寞就喊,走过村子,啊哟一声,回应是汪汪的狗叫。有狗叫的地方就唱:“我们走在大路上,意气风发斗志昂扬……”那年月这歌挺流行,现在回想起来,悟出一点味儿来。

进了城,如果有电影,休管没什么,也看一场。那时还没有什么可看的,连样板戏都还没有上电影。

……青年人,很失望,差使找了好几份,每次的下场都是被追杀。

肚子咕咕噜噜直叫唤,那意思,为了俺,您就说点儿瞎话吧!

青年人,没办法,一路寻访,进了一所瞎话大学堂,专业培训,应该不会差。教学内容精彩,鹿和马,梨和瓜,猴子共有七十二种变化。

转眼课程全结束,毕业大会上学员济济一堂,照规矩,人人讲一句,谁讲真话谁受罚。

青年人,站到台上,脸憋得像个红番茄,跺跺脚,,挠挠头,拍拍胸,一咬牙,大声说:“告诉你们一个大秘密,我,我,我是个哑巴!”

朋友从老家回来,给我送来一罐家乡特产秋茶,品尝之后,独有一番清雅,令人闻香而动。

以前我是从不喝秋茶的,只爱春茶和夏茶,觉得春茶韵味,夏茶芬芳,而秋茶老气。这回,拈上一撮秋茶叶,放入晶莹剔透的玻璃杯中,缓缓地将刚烧好的白开水冲下,在氤氲的茶雾中,只见,尖削挺秀、大小均匀的嫩芽竖立在杯底,清鲜幽雅的气息弥漫,那份澄绿与醇香让人心旷神怡。

茶是有况味的东西,中国的茶文化博大精深,由于品种、种植时间不同,茶的特性也不同,或清淡,或醇香,或苦涩。所谓的“春茶苦,夏茶涩。要好喝,秋白露”。从节气上分:清明至小满的为春茶,小满至小暑的为夏茶,小暑至白露的则为秋茶。一般情况下,经一个冬天的蓄养与休整,春茶树厚积薄发,绽出新芽,细细嫩嫩,青春新艳,为一年中品质最佳。然而,白露一过,秋意渐浓,此时,茶树历经春夏的生长,积蓄了成熟的茶韵,散发出更浓郁的香醇,倒也十分耐品,对人的身体也好。

“茶者,南方之嘉木也。”这是陆羽《茶经》里开篇的第一句。天高云淡,一阵阵风轻轻拂,于幽静的茶园行走,有着茶叶青涩的芬芳,有着霜露甘冽的味道,还夹杂着晨雾和晚风的气息,满目秀碧中,赋得几分尘世间的灵致和清韵。

陆游曰:“卧枝开野菊,残枿出秋茶。”

低,眼前的沟口越走越宽,天蓝蓝任云飘,那些云好像是从心窝口溜出来,看着就亲,望一眼就不自觉地咧嘴笑。沟里的风景就像村庄里的亲戚,简单得用不光手上的指头:山峁、水沟、窑洞、青苗、数得过来的几棵树、几条狗、几只鸡,数不过来的是这天上的云。

路是越走越宽,走到李渠就是公社所在的场镇了。那时不叫镇,就叫公社。我们村第一个上调的插队女知青张桂花,就招到了公社,当了公社广播员。张桂花长得漂亮,老乡夸“一笑两酒窝”。那时真羡慕这女子不用下地干活,主要是悄悄也喜欢那两酒窝。

走过了李渠,就是直通延安的大川道。公路没有铺柏油,汽车一经过,就扬起一堆尘土。早先还有梦想,招手挡车。后来发现这是最不可能的事情,就像招工一样,可望而不可即。好在路上车不多,所以,失望的机会也少。一个人走大路,比走小路还寂寞,寂寞就喊,走过村子,啊哟一声,回应是汪汪的狗叫。有狗叫的地方就唱:“我们走在大路上,意气风发斗志昂扬……”那年月这歌挺流行,现在回想起来,悟出一点味儿来。

进了城,如果有电影,休管没什么,也看一场。那时还没有什么可看的,连样板戏都还没有上电影。

……青年人,很失望,差使找了好几份,每次的下场都是被追杀。

肚子咕咕噜噜直叫唤,那意思,为了俺,您就说点儿瞎话吧!

青年人,没办法,一路寻访,进了一所瞎话大学堂,专业培训,应该不会差。教学内容精彩,鹿和马,梨和瓜,猴子共有七十二种变化。

转眼课程全结束,毕业大会上学员济济一堂,照规矩,人人讲一句,谁讲真话谁受罚。

青年人,站到台上,脸憋得像个红番茄,跺跺脚,,挠挠头,拍拍胸,一咬牙,大声说:“告诉你们一个大秘密,我,我,我是个哑巴!”

朋友从老家回来,给我送来一罐家乡特产秋茶,品尝之后,独有一番清雅,令人闻香而动。

以前我是从不喝秋茶的,只爱春茶和夏茶,觉得春茶韵味,夏茶芬芳,而秋茶老气。这回,拈上一撮秋茶叶,放入晶莹剔透的玻璃杯中,缓缓地将刚烧好的白开水冲下,在氤氲的茶雾中,只见,尖削挺秀、大小均匀的嫩芽竖立在杯底,清鲜幽雅的气息弥漫,那份澄绿与醇香让人心旷神怡。

茶是有况味的东西,中国的茶文化博大精深,由于品种、种植时间不同,茶的特性也不同,或清淡,或醇香,或苦涩。所谓的“春茶苦,夏茶涩。要好喝,秋白露”。从节气上分:清明至小满的为春茶,小满至小暑的为夏茶,小暑至白露的则为秋茶。一般情况下,经一个冬天的蓄养与休整,春茶树厚积薄发,绽出新芽,细细嫩嫩,青春新艳,为一年中品质最佳。然而,白露一过,秋意渐浓,此时,茶树历经春夏的生长,积蓄了成熟的茶韵,散发出更浓郁的香醇,倒也十分耐品,对人的身体也好。

“茶者,南方之嘉木也。”这是陆羽《茶经》里开篇的第一句。天高云淡,一阵阵风轻轻拂,于幽静的茶园行走,有着茶叶青涩的芬芳,有着霜露甘冽的味道,还夹杂着晨雾和晚风的气息,满目秀碧中,赋得几分尘世间的灵致和清韵。

陆游曰:“卧枝开野菊,残枿出秋茶。”

闻香而动品秋茗

钟芳

将新摘的茶叶平铺在竹筛子上,再置于阳光下晾干,接着再放在锅里炒干,而后存放起来待其发酵,秋茶的味道也就慢慢形成。秋茶中,绿茶色泽黄绿,红茶色泽暗红,叶芽大小不一,没有春茶的鲜柔软嫩,夏茶的肥硕醇厚,而是疏枝薄叶,轻薄瘦小,亭亭玉立。介于红茶和绿茶之间的铁观音是茶中极品,色泽青褐素洁,叶芽卷曲秀丽,美如观音,冲泡后汤色淡绿清澈、香气清高馥郁,有幽幽兰花之香,让人颇感爽朗清甜,回喉甘香。

我啜饮一口杯中的茶水,满口清鲜含香,甚是舒心。再饮,甘润生津,沉香留齿,在胸中荡漾弥漫开来,徐徐不绝,

